

# 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按照省、市和县有关工作部署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结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实际，创新公开形式，突出公开重点，有效地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信息公开领导机构健全，明确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，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长任组长，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局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建立了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股室各司其职、政法职建股协调处理”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，做到有领导分管、有工作人员负责，确保我局信息公开有序推进。

**（二）完善工作机制。**一是建立健全信息发布机制。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公开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政府信息。二是建立信息更新维护机制。指定专人负责管理，做好审核把关，明确信息公开类别、公开方式、公开时限等，及时更新发生变化或失效的公开政府信息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真实、及时、有效、安全。

**（三）加强载体建设。**通过局公众号、宣传栏，悬挂横幅、张贴标语，设立投诉电话等形式公开政务信息，方便群

众办事。同时，借助县政府门户网站发挥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


					组 织	机 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		0	0	0	0	0	0	0	

		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	0	0	0	0	0	0	0

	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虽然做了一定的工作，但距离上级的要求还存在差距，主要表现在如下两方面：

##### 一是信息公开宣传力度还不够大。

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经验不足、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及教育力度还不够大。通过公众号、短视频等其他公开方式公开政府信息还不够完善。

##### 二是信息深度和广度相对较狭窄。

信息的来源局限于局各股室提供，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扩大，公开形式不够丰富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统一部署，针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认真总结整改，吸取经验教训，进一

步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程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1月20日